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莆股份	股票代码	3006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金燕	占清榕	
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800-1812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800-1812号	
电话	0592-5625818	0592-5625818	
电子信箱	gp@gpelec.cn	gp@gpelec.cn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5,744,764.19	448,828,661.80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220,593.11	70,741,585.78	1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5,405,987.58	62,143,735.68	2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407,400.46	134,372,974.14	-66.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9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9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4%	10.74%	-1.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3,337,312.88	1,284,064,896.55	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0,230,405.74	798,794,845.72	5.1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8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瑞梅	境内自然人	29.34%	69,801,022	52,350,766	质押	4,394,001
林文坤	境内自然人	29.23%	69,541,491	52,156,118	质押	18,805,001
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12,712,496			
林文美	境内自然人	2.32%	5,528,360		质押	793,000
王文龙	境内自然人	0.80%	1,894,721	37,345		
#何立军	境内自然人	0.77%	1,831,55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50%	1,179,3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849,977			
上海明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明沚价值成长 1 期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812,239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752,7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林文坤先生、林瑞梅女士、林文美先生互为亲兄妹、亲兄弟关系；王文龙先生系林文美先生的女婿；恒信宇投资系实际控制人林文坤控制的员工持股公司；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何立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831,5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31,55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挑战和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做好防疫抗疫工作的同时，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紫外半导体消杀业务进程，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快国内市场业务布局和自主品牌建设步伐，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优化技改，强化管理，提升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益，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574.48万元，同比上升1.54%；实现利润总额9,066.91万元，同比上升6.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22.06万元，同比上升10.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540.60万元，同比上升21.34%。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 1、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紫外半导体消杀业务进程

UV LED 具有消毒、杀菌、净化、固化等功能，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公司自2013年开始布局紫外技术研究，经过不断的技术储备，于2017年获得UV LED消毒灭菌的发明专利，2019年公司与客户合作开发了用在空调上的UV LED消毒杀菌的模组，今年上半年，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催化下，公司加速推出了配套家电、空气净化、水净化等领域的UV LED消毒杀菌模组和空气消毒机、紫外杀菌盒、紫外杀菌包、紫外杀菌仪、紫外杀菌刀架等一系列紫外半导体消杀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学校、酒店、医院、机场、车站等公共场所的消毒杀菌。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紫外半导体消杀产品被列为福建省重点应急产品，入围厦门市地产工业产品目录（应急产品）名单，5、6月份完成了数十项CQC、CE、FCC等国际认证和国内消毒产品卫生安全备案，并已累计申请紫外相关专利30多项。公司积极推进紫外半导体消杀业务进程，抢占市场先机，为未来公司在该业务领域的持续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消费升级和健康需求的增长，紫外半导体相关业务即将迎来爆发式的成长。

### 2、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快国内市场业务布局和自主品牌建设步伐

在半导体照明灯具业务方面，公司加大了对半导体照明灯具内销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开发电工、家电、教育装备等国内品牌客户，加快国内市场的业务布局。持续丰富产品种类，从上市前的商业照明和家居照明扩展到19年的工业照明、教育照明，今年户外半导体照明灯具产品已实现量产。报告期内，半导体照明灯具业务国内营收比上年同期增加700多万元，同比增长25%。

在FPC业务方面，引入台湾管理团队，加大业务开拓力度，持续进行生产自动化设备升级改造，完成技改扩建，配套环保设施同步完成建设并取得验收，已取得相应排污许可证，环保处理能力提升四倍，并继续推进环保扩容五倍，增加SMT智能制造工序产线至12条，为FPC业务新产能的持续扩张和新订单的承接奠定基础。

在自主品牌建设方面，公司以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作为拓展市场的抓手，不断修订、完善产品质量标准，积极牵头、参与制定行业标准，树立过硬的产品质量和品牌形象，拓展新零售和代理商渠道，加快自主品牌建设步伐。

### 3、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为产品升级、品类丰富和业务开拓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在传感器、UV消毒杀菌、智能照明、半导体专业照明、新型柔性电路材料等业务领域的研发和技术创新。（1）传感器方面：a、成功开发大角度的光传感产品，触控产品角度从70度提高到120度，使客户的触控产品实现跨轴扫描功能，达到与国外一流触控厂家“平蛙”的同等级触摸识别精度，成功促进应用产品从结构尺寸升级（小型化）向功能化升级（跨轴扫描）的跨越提升；b、开发TWS耳机用的发射/接收集成型光传感产品，采用vcse1芯片为信号发射源，指向性功能强，有效实现体感功能识别检测。（2）UV消毒杀菌方面：加速空净、水净领域UV模组的开发，迅速推出空气消毒机、紫外杀菌盒、紫外杀菌包、紫外杀菌仪、紫外杀菌刀架等UV消毒杀菌系列产品，完成数十项CQC、CE、FCC等国际认证和国内消毒产品卫生安全备案，累计申请紫外技术相关专利30多项。公司的紫外消毒杀菌产品已涵盖从元器件、模组、产品到各类型解决方案的完善的全产业链，为未来该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3）智能照明方面：新推出的五段色温可调吸顶灯，在境外市场广受欢迎；Zigbee 调光调色温平板灯，从Zigbee 2.0升级到Zigbee 3.0，实现了与HUE的互联互通；多种灯具产品，通过不同渠道，在国内接入了米家系统和华为的HiLink系统，在海外接入了Amazon系统，均可以实现远程语音控制。报告期内，公司还与涂鸦智能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确立了深度合作关系，通过涂鸦的全球化AI+IOT开发平台，

在智能照明和智慧养老等多领域参与彼此的生态共建，携手开拓AIOT市场空间和推进更多智能产品快速落地。（4）半导体专业照明方面：公司加速了对工业照明和户外半导体照明灯具的产品研发，工业照明方面推出了UFO工矿灯和线性工矿灯，户外半导体照明灯具方面推出了泛光灯、投光灯、壁灯、庭院灯和路灯等。此类新产品种类的增加，除满足公司大客户需求外，也为公司开拓工业照明和户外照明新客户群体，促进半导体照明灯具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基础，且工业照明和户外照明产品目前有比商业照明更高的毛利空间。（5）新型柔性电路材料方面：加大对手机电池类保护板、异形结构 LB 类等产品的研发的同时，a、开发5G高频天线柔性线路板，通过研究柔性线路板高频材料特性、孔金属化镀层工艺、叠构优化组合、信号传输损耗控制等关键技术，持续提升突破柔性线路高频板制程设计技术能力。b、开发用于OLED屏的精细线路超薄板，掌握阻抗控制核心技术，打造了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授权专利29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6项，外观设计23项），新申请各项专利29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外观设计12项，PCT专利2项），新取得软件著作权4项，新申请软件著作权4项。公司联合申报的《高光效长寿命半导体照明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子公司爱谱生电子与厦门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成立“柔性电路板研发中心”，与厦门大学（材料学院）、宝宸（厦门）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的精细线路新技术：“触控显示器用高精度复合柔性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被列为2020年第一批厦门市重大科技拟立项项目。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和技术创新，为产品升级、品类丰富和业务开拓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 4、优化技改，强化管理，提升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引进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持续推进自动化、智能化制造，降低人工成本；科学合理排产，缩短接单出货周期，提升周转率；优化产品设计、模具加工、新品试制、转产策划、批量生产等环节，不断完善精益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实施了“60\*60LED智能平板灯具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精密细线路柔性电路板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和超小型SMT智能化生产车间改造项目，增加SMT智能制造工序产线至12条，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增加利润水平，增强一站式客户服务的能力。同时，公司对内部管理进行了强化，通过狠抓流程化运作、内控制度执行、工作标准执行、岗位职责落实，力推公司综合管理迈上新台阶。

#### 5、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后，公司凭借在紫外方面的相关技术储备，加速开发UV消毒杀菌系列产品，向39家防疫重点医院及援鄂医疗队定点捐赠医用空气消毒机、LED UVC多功能杀菌仪、UV杀菌灯等紫外消毒杀菌产品，使紫外消毒杀菌设备在关键时刻起到高效的杀菌消毒防护作用，受到各疫区医院和医疗队的肯定。

公司在努力做精做强的同时，通过坚持诚信经营，严把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支持教育事业，关爱员工，组织进行社会捐赠等多种途径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并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 （1）执行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2）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下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并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 修订的新收入准则主要内容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2)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主要内容

1)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

2) 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对“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 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无需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本次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光莆(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丰泓照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光莆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哈天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SINOPRO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GOPRO TECHNOLOGY SDN. BHD.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Alight Tech Inc.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Boost Lingting Inc.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重庆军美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厦门光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8月股权转让

注：2019年8月本公司已经转让了光莆显示100%股权，本报告期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内。